校字〔2017〕130号

河北北方学院

关于制订（修订）本科课程教学大纲的

原则意见

课程教学大纲是根据专业人才培养方案而制定的课程内容体系、范围、进程安排、教学要求的基本纲要，是组织指导课程教学、规范教学行为、进行教材建设和教学质量评价的重要依据，是实施教学计划和实现人才培养目标的重要保障。为实施2017版本科人才培养方案，进一步提升课程教学水平和人才培养质量，学校决定对2017版本科人才培养方案所设置课程的教学大纲进行全面制订（修订），为此，特提出以下原则意见。

一、制订（修订）原则

1．符合国家和学校的有关要求

遵照教育部本科专业类教学质量国家标准、有关专业认证标准和有关课程标准的要求，依据学校《2017版本科人才培养方案修订指导意见》对各类课程提出的要求，开展课程教学大纲的制订（修订）工作。

2．符合专业培养方案的要求

课程教学大纲要明确并符合课程在专业培养方案中的地位与作用，根据专业培养目标选择教学内容，体现科学性和先进性，合理确定课程的知识、能力和素质要求，注意课程间的联系，避免内容的重复与脱节。

3．符合教学改革的要求

⑴ 体现思想性。坚持把立德树人作为人才培养的中心环节，把知识、技能教育与思想政治教育相结合，将思想政治教育贯穿课程教学（含各类实践教学）中。

⑵ 体现创新性。树立以加强创新创业教育作为提高课程教学水平突破口的观念，将创新创业教育纳入课程教学，启发学生的创新创业意识，培养创新创业思维和能力。

⑶ 体现实践性。注重课程实践性教学体系改革，增加综合性、设计性实验项目，创造条件设置创新性实验项目，培养学生“学以致用”的职业发展能力。

⑷ 体现专业建设与改革的要求。优化课程体系、更新教学内容、改革教学方式，为专业综合改革提供有力支撑。

⑸ 促进考核方式变革。积极推行科学化、多样化、可操作性强的考核方式，大力推行以形成性评价为主要内容的课程考核模式改革。

4．符合学生的学习需求。课程教学大纲要引导学生养成主动学习的能力和习惯，引导学生提高对课程的认识和兴趣，提高学习效率和学习质量。

5．鼓励和支持有条件的课程，在原有课程教学大纲的基础上，研究制订课程标准。

二、基本要求

1．编制范围

凡2017版本科人才培养方案中设置的课程均需编制教学大纲，包括理论课、独立设置的实验课、实训和实习、军训、毕业论文（设计）、社会实践等，非独立开设的实践课程教学大纲可纳入整体编制。

2．编制格式

参照学校提供的建议模板及格式（见附件）统一编写，要力求文字严谨，意义明确扼要，名词术语定义准确。内容表述结构合理、层次清晰、格式规范。要求明确、重点突出、指导性和操作性较强。标题、序号、标点符号、计量单位、分层编号、空格等应当规范使用，注意统一。

3．编制内容

教学大纲要明确课程的基本信息、教学目标、课程教学内容与基本要求、教学时数分配、课程考核与成绩评定、教材与教学参考书等内容。

三、组织实施

1．教学大纲的制订（修订）工作在学校教学委员会指导下，由教务处组织实施。各学院（系、部）具体负责本单位承担课程教学大纲的制订（修订）工作。

2．各学院（系、部）成立课程教学大纲编写领导小组，按照2017版本科人才培养方案的课程设置及课程归属，确定本单位应编写教学大纲的课程（包括为其他学院开设的课程）。开课单位为其他上课单位专门开设的课程，教学大纲制订过程中应充分征询上课单位和学生的意见。

3．教学大纲由课程负责人负责组织编写，经教学单位专家组审核，由教学单位主管教学负责人审定，并报教务处备案。

4．课程教学大纲由学院（系、部）统一按专业汇总成册（含公共基础课程教学大纲）。公共基础课程教学大纲由开课学院提供。

5．课程教学大纲经审定后，必须严格执行，不得随意改动。在教学大纲执行过程中，依据学科、专业的发展变化需要对教学大纲做部分调整时，可向所属学院（系、部）提出申请，同时提交新修订的教学大纲，经所属学院审批、教务处备案后方可执行。

附件一：理论课程（含有实践的理论课）教学大纲建议格式模板

附件二：独立设置的实验（实践）教学大纲建议格式模板

附件三：教学大纲排版要求

河北北方学院

2017年7月13日

河北北方学院党政办公室 2017年7月13日印发

附件一：理论课程（含有实践的理论课）教学大纲建议格式模板

ⅹⅹ课程教学大纲（黑体，三号）

一、课程基本信息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课程名称 |  | | 课程代码 |  | | |
| 课程模块 |  | 课程属性 |  | 是否核心课程 | |  |
| 学 分 |  | 学 时 | 总学时： 其中理论 ，实践 | | | |
| 先修课程 |  | | | | | |
| 适用专业 |  | | | 开设学期 |  | |
| 选用教材 | 作者．书名，版次．出版地：出版社，出版年月． | | | | | |
| 开课单位 |  | | | | | |

注：表格内的填写文字均为五号宋体。

二、课程的性质与任务

本课程在相应专业培养方案中的课程性质[公共基础课、学科（专业）基础课或专业课；必修课、选修课]，在人才培养过程中的地位及作用。

三、课程教学目标

通过本课程的教学，使学生在知识、能力和素质等方面应达到的教学目标，要求与专业人才培养目标和培养要求相衔接。

四、课程教学内容及基本要求

1. 课程内容及课时安排：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章次 | 内 容 | 总学时 | 理论学时 | 实践学时 |
| 一 |  |  |  |  |
| 二 |  |  |  |  |
| 三 |  |  |  |  |

2. 教学内容、学时分配和基本要求

总论

1. 主要内容：（列出每一教学章节的具体讲授内容）

2. 重点难点：（列出具体的重点和难点）

3. 教学方法：（采用的教学方法）

4. 教学要求：（按“了解”、“理解”、“掌握”三个层次表述应达到的要求）

第一章……

1. 主要内容

2. 重点难点

3. 教学方法

4. 教学要求

……

3. 实践教学内容安排（指含有实验或实践内容的课程）

（下表供参考，可根据课程自身特点撰写）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实验项目名称 | 主要内容 | 学时 | 实验属性 | 实验  类型 | 组织  方式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
注：1．实验（实践）项目名称，表达要简洁准确；2．实验（实践）属性，分“学科基础”、“专业基础”、“专业”；3．项目类型，分“演示”、“验证”、“综合”、“设计”、“其他”。

五、课程资源：

1.推荐教材及参考文献：

2.课程网站：

六、课程成绩评定：

1.考核方式：（考试、考查、测验、论文、调研报告等，具体考核方式依据课程性质而定）

2.评价标准：（明确评价学生学习效果的基本标准，可从课程教学目标的达成度阐述）

3.成绩构成（含过程考核）：（明确平时成绩、实验成绩、期中成绩、期末成绩等与课程总成绩之间比例）

执笔人：

审定人：

××年×月附件二：独立设置的实验（实践）教学大纲建议格式模板

1.本模板以实验课程为例，其他实践课程参考本模板撰写。

2.其他实践课程包括实训、教学实习、课程设计、见习、军训、社会实践、毕业实习、毕业论文、毕业设计等。

ⅹⅹ实验（实践）教学大纲（黑体，三号）

一、课程基本信息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课程名称 |  | | 课程代码 |  | | |
| 课程模块 |  | 课程属性 |  | 是否核心课程 | |  |
| 学 分 |  | 学时或周 |  | | | |
| 先修课程 |  | | | | | |
| 适用专业 |  | | | 开设学期 |  | |
| 选用教材 | 作者．书名，版次．出版地：出版社，出版年月． | | | | | |
| 开课单位 |  | | | | | |

注：表格内的填写文字均为五号宋体。

二、课程的性质与任务

本课程在相应专业培养方案中的课程性质（公共基础课、学科（专业）基础课或专业课；必修课、选修课），在人才培养过程中的地位及作用。

三、实验（实践）教学目标

通过本实验（实践）教学，使学生在知识、能力和素质等方面应达到的教学目标，要求与专业人才培养目标和培养要求相衔接。

四、实验（实践）内容与教学要求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实验（实践）  项 目 名 称 | 主要内容 | 学时  或周 | 属性 | 类型 | 教学要求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
注：1．实验（实践）项目名称，表达要简洁准确；2．实验（实践）属性，分“学科基础”、“专业基础”、“专业”；3．项目类型，分“演示”、“验证”、“综合”、“设计”、“其他”。

五、主要仪器设备

六、成绩评定：

1.考核方式：（考试、考查、测验、论文、调研报告等，具体考核方式依据课程性质而定）

2.评价标准：（明确评价学生学习效果的基本标准，可从课程教学目标的达成度阐述）

3.成绩构成（含过程考核）：（明确成绩的构成及比例）

七、建议教材及参考书目

1. 建议教材

2. 参考书目

执笔人：

审定人：

××年×月

附件三：教学大纲排版要求

教学大纲排版要求

一、前置部分

（一）课程名称、课程性质、开课单位、适用专业、先修课程等标题用五号黑体，内容用五号宋体。

（二）英文字母及数字用Times New Roman字体，五号，数字用阿拉伯数字。

二、正文部分

正文部分标题均为黑体五号，多级标题的按一、，（一），1.，（1）标注，具体格式见模板。

正文部分内容为五号、宋体，正文行距设为多倍行距，1.25。段落首行缩进2字符，手动编号。正文所有英文字母及阿拉伯数字的字体均为Times New Roman，若作为序号标明顺序，序号后用宋体圆点“.”

注：页面设置为纸型：A4；页边距：上2.3cm，下2.3cm，左2.6cm，右2.6cm